

吴忠市水务局随机抽查事项工作计划（2025 年）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牵头单位	抽查对象	检查方式	抽查比例	抽查时段	备注
1	对取水许可的监督检查	对被许可人是否按照取水许可要求进行取水的检查。	水资源管理服务中心	已办理取水许可证的单位	实地检查与书面检查相结合	20%	2025 年 3 月至 12 月	
2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	1.水土保持方案报批及变更手续履行情况; 2.水土保持日常管理情况 3.水土保持措施落实情况。 4.水土保持监测、监理落实情况。 5.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情况。 6.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情况。	水土保持工作站	水土保持方案获得批准并开工建设的项目建设单位	现场检查	30%	2025 年 3 月至 12 月	

吴忠市水务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	事项类别	抽查主体	抽查方式	抽查依据
1	对取水许可的监督检查	对被许可人是否按照取水许可要求进行取水的检查。	已办理取水许可证的单位	一般	市、县(区)水行政主管部门	随机抽查	【行政法规】《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2006年国务院令 第460号) 第三十八条第一款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或者流域管理机构应当依照本条例规定,加强对取水许可制度实施的监督管理。 【地方政府规章】《宁夏回族自治区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实施办法》(2008年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令 6号) 第三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按照分级管理权限,负责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制度的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
2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	1.水土保持方案报批及变更手续履行情况。 2.水土保持日常管理情况。 3.水土保持措施落实情况。 4.水土保持监测、监理落实情况。 5.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情况。 6.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情况。	生产建设项目	一般	市、县(区)水行政主管部门	随机抽查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2010年修订) 第四十三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对水土保持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流域管理机构在其管辖范围内可以行使国务院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职权。